

序号	要素		内容
1	资金名称		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	来源规模	中央	4285.63 万元
		省级	
		市级	
3	分配依据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黑财指社〔2024〕56号）
4	扶持范围		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5	拨付时间		2024年

# 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哈财指（社）〔2024〕24 号

各区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依据省调整后的《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黑财指社〔2024〕56 号），现将 2024 年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下达你区（详见附件）。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加强资金管理

该项资金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下相应项。请各区和相关单位要按照《黑龙江省财政厅等 4 部门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黑财社〔2023〕49 号）有关规定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用于做好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相关工作。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禁挤占、截留、挪用。

## 二、纳入直达资金管理

此项中央补助资金按照直达资金管理，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监

控系统全程监测。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此标识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区在下达直达资金和下发指标文件时，应保持中央财政项目名称和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该项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

### 三、做好预算绩效管理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3〕4号）规定，财政部门、卫生健康部门、资金使用单位分别履行财会主责监督、依责监督、内部监督职责。按照《中共黑龙江省委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黑发〔2019〕30号）等有关规定，此项资金由各级卫生健康部门组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单位绩效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运用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资金使用单位要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各级财政部门组织做好财政绩效评价和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工作。一旦发现违纪违规问题，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请市卫健委确定1名财会监督责任人，并于收文5日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2024年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财

会监督责任人报备表》(附件 3)报市财政局社会保障处备案。  
各区财政部门应比照省级做法,指导同级卫生健康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做好财会监督责任人报备工作。

- 附件: 1. 2024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3. 2024 年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财会  
监督责任人报备表

哈尔滨市财政局

2024 年 1 月 24 日

## 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	金额合计	基层医疗机构	村卫生室
合计	4285.63	3438.55	847.08
道里区	622.85	540.90	81.95
道外区	474.83	399.83	75.00
南岗区	713.85	685.48	28.37
松北区	402.09	346.23	55.86
香坊区	603.23	552.15	51.08
平房区	133.71	117.76	15.95
呼兰区	351.39	237.12	114.27
阿城区	409.31	246.61	162.70
双城区	574.37	312.47	261.90

##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区级财政部门		区级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补助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2: 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 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3

## 2024年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预算财会监督责任人报备表

填报部门（公章）：

序号	部门（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填报人：

填报时间：

注：各单位此项资金财会监督责任人为本单位主要负责人。